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陳○○等2人，為先嚴(父)先慈(母)陳○○於民國108年8月8日死亡，先嚴(先慈)承租貴轄大湖事業區第9林班(苗栗縣(市)○○^{市區}_{鄉鎮}○○段○○小段○○○○-○○地號)租地造林地，編號2400K○○○○○○○○號，面積0.8公頃。

立切結書人依民法及契約書規定應辦理繼承事宜，因故未能取具「遺產分割協議書」，願具結「如日後其他繼承人將來對該承租權之繼承有爭議時，願意負法律責任」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切結為據。
*本切結書需經公證人公證。

此致

大湖工作站 核轉

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新竹分署 鈞鑒

立切結書人：陳○○ 簽章

身份證字號：F123○○○○

地 址：苗栗縣○○鄉○○路○○號

立切結書人：陳○○ 簽章

身份證字號：F123○○○○

地 址：苗栗縣○○鄉○○路○○號

立切結書人： 簽章

身份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○○○ 年 ○○ 月 ○○ 日